2022 年度县级粮食储备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年度总体为完成 2.65 万吨的县级粮食储备任务。 阶段性目标包括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,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可持续影响、服务对象满意度。

二、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2022 年度我单位纳入财政预算支出县级粮食储备绩效 自评项目,预算总金额 691 万元,本年度支出 691 万元,预 算完成率 100%。

按照年初设定的指标体系,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,上下同心,认真履职,克服困难,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,保障县级储备粮保管、轮换及利息等费用支出,调节全县粮食供求问题,稳定粮食市场,以及应对重大自然灾害或者其他突发事件等情况,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。按照《霍邱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县级绩效自评的通知》要求,项目实施单位由分管负责人牵头,组织人员积极开展了县级储备粮食补贴的绩效评价工作,目前已顺利完成了自评工作。

二、自评结果概述

主要成效:通过自查反映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预算编制、执行和管理过程较为准确。我单位能够按项目计划的要求全额拨付,较好的完成了任务,整体发挥的社会效益明显,稳定了粮食市场,提高了农民种粮积极性,项目资金预算较为准确。

发现问题:通过绩效评价工作的逐步推进,我单位逐步树立了绩效理念,但了解还不够深入,认为绩效评价只是财务部门的事情,相关项目职责部门配合不够,往往只能提供有限的资料或简单的工作计划、工作总结,绩效评价工作资料非常有限,内容粗浅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措施

(一)准确设置绩效指标体系

项目在实施过程中,结合实际情况,要求在制定具体绩效目标指标体系由实际项目管理人员参与,增强项目的导向性。根据设定的指标体系,单位中层以上干部参与评价,抽调人员进行打分,确保工作有章可循,规范高效,严格控制好资金使用,打牢绩效管理基础,将绩效管理深度融入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全过程中,管控好项目资金使用。

(二)加强项目实施监督

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执行相关政策规定,项目的立项审批、 采购方式、合同签订、完工验收和资金拨付等程序严格按照 相关规定、办法执行,严格对我单位的项目整个实施过程进 行监督指导,依据项目实施内容,制定切实有效的指标体系, 对项目实施具有更好的监督管理,约束好财政资金的有效使 用。

2023年3月16日